

##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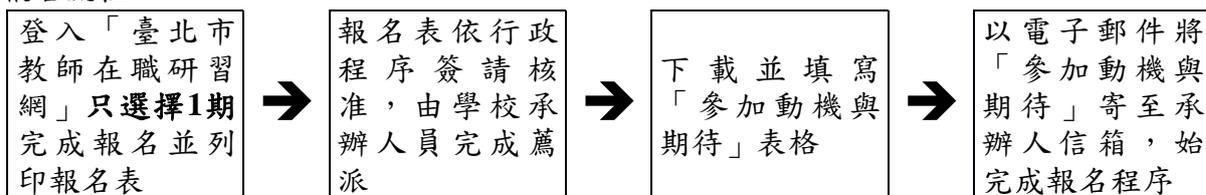
### 110年暑假「教師心靈活水工作坊」(第4~10期)實施計畫

- 一、研習依據：依據本中心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置「教師希望心坊 (Teachers' Hope Bonding)」工作計畫辦理。
- 二、研習目的：提升教師心理健康，提供教師全人成長、探索與整合的機會。
- 三、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 四、研習簡介：

期別	第4期	第5期	第6期	第7期	第8期	第9期	第10期
講座	李明蒨 老師	林世莉 心理師	汪淑媛 教授	伍淑蘭 心理師	陳一蓉 心理師	成蒂 心理師	蘇貞 心理師
團體 取向	音樂靜心~ 遇見美好的 自己工作坊	聚焦亮點 正向人生 工作坊	夢，讀懂你 的潛意識 工作坊	自我療癒心 理劇工作坊	生態療癒 統整自我 工作坊	家庭溯源 工作坊	抹繽紛沐微 光和諧粉彩 潤心工作坊
正取	24人	24人	15人	25人	24人	20人	30人
地點	教師希望心 坊小團體活 動區/文康室	第二研討室	教師希望心 坊小團體活 動區	教師希望心 坊小團體活 動區	教師希望心 坊小團體活 動區	教師希望心 坊小團體活 動區	第二研討室
日期	7月7日   7月9日	7月12日   7月14日	7月20日   7月22日	7月26日   7月28日	8月4日   8月6日	8月11日   8月13日	8月17日   8月19日
星期	三~五	一~三	二~四	一~三	三~五	三~五	二~四
時間	09:00~16:10 (午餐及午休時間11:50~13:30)						
時數	3天18時						
個人 自備 項目	環保杯、筆記本、筆						
服裝	地板活動 褲裝為宜	無任何限制	地板活動 褲裝為宜	地板活動 褲裝為宜	地板活動 褲裝為宜	地板活動 褲裝為宜	10種耗材 (行前通知)
指定 閱讀	聆聽自己聽 懂別人	無	與己同在/好 好存在/夢、 覺察、轉化/ 讀夢團體與 實務技巧	無	無	無	無
備註	1、各期「帶團者簡歷與團體取向介紹」和「參加動機與期待」，請進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本班次網頁，點選「瀏覽報名」中之「實施計畫」開啟瀏覽。 2、工作坊是完整的體驗性團體歷程，而非拼盤式課程，歡迎三天確實能全程參與的教師報名參加。 3、報名時需確實填寫「參加動機與期待」並同時寄出。（「參加動機與期待」是帶團者在團體形成前，了解成員成長需求及課程安排的重要依據。） 4、今年度各期採分開報名，不需填寫志願，每人限報名1期。 5、錄取之學員請務必在開課前詳閱課前通知，攜帶需自備之物品。						

- 五、報名日期：110年4月24日(週六)至110年5月24日(週一)止。

## 六、報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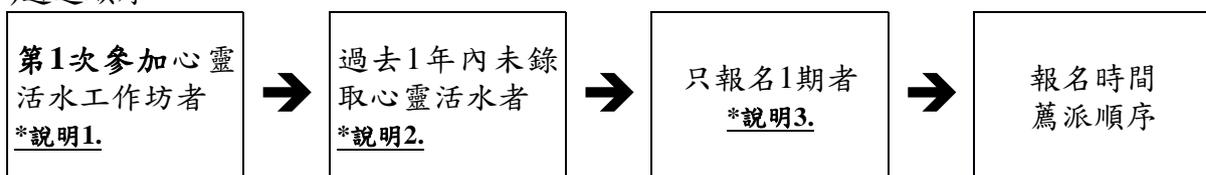
(一)完成上述報名流程後，始完成報名手續；未填寫回寄「參加動機與期待」者視同未報名。

(二)詳實填寫「參加動機與期待」後，請以電子郵件附件形式寄到承辦人信箱：  
ocuulin@mail.taipei.gov.tw，檔名請存成學校姓名：「○○國小李小明」，承辦人收信後將回覆確認。

## 七、遴選順序程序：

(一)參加遴選資格：1.完成報名薦派程序；2.填寫並回傳「參加動機與期待」。

(二)遴選順序：



(二)因考量研習資源之活絡性，請留意下列說明：

1.計自100年起第1次參加心靈活水工作坊者優先。

2.過去1年內（109年7月至110年6月）未錄取本中心3天（含）以上同性質工作坊者，曾錄取但因取消、請假、無故缺席者（視同已錄取並佔名額）不在此列；

3.每名教師只能報名1期，為維護公平性，倘報名超過1期者將先不錄取，視報名狀況再辦理通知後續遴選，故請詳讀「帶團者簡歷與團體取向介紹」並慎重選擇適合之期別。

(三)每校每期只錄取1名教師，以維護團體歷程之順暢性；同校之不同教師依上述順序錄取。

(四)相關辦法如有未竟之處，另行依本次報名狀況修訂遴選方式。

## 八、取消及請假：

(一)為維護工作坊品質，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

(二)取消：錄取學員倘因特殊原因無法參加，應於研習前3日告知本中心（「取消研習表單」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下載），由學校核章後掃描成PDF檔或轉成圖檔(.jpg或.jpeg格式)，寄到ocuulin@mail.taipei.gov.tw，以利遞補備取者；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

(三)請假：倘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應於3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後（表單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下載），在工作坊上課前寄到ocuulin@mail.taipei.gov.tw，始完成請假程序；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記。

(四)為珍惜教育資源，錄取本中心各項研習者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3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內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3個月。

九、錄取公告：遴選完畢後，將透過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寄發錄取/未錄取通知，並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公布正取及備取名單。

## 十、注意事項：

(一)本中心備有哺集乳室，另如需無障礙設施或其他需求者，請事前洽承辦人。

(二)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防疫，若有發燒、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情形，請勿出席並主動聯繫告知。課程期間請務必佩戴口罩，未戴口罩將無法入場。

十一、研習核章：研習結束後，得依實際參與狀況，透過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核給研習時

數，唯請假時數超出研習總時數**1/5**（3小時）者，依本中心研習員請假相關規定不予核章。

十二、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其他：本課程實施計畫奉本中心主任核准後辦理，修正時亦同。